

中華民國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 華 民 國 三 年 五 月 廿 八 號
湖 南 官 書 報 局 印 行

湖 南 政 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歷每日出報一本
一分每月收回大洋六角
零售每分銅元四枚

一外埠購報郵費以購報之多寡酌加
一夫役送報如有遺漏請即函告以便補發

印刷 學院街官書報局印刷課
發行 文運街官書報局總發行所

湖南官書報局廣告

啓者本局官紙處製出官紙印刷極精取價極廉已呈由 都督兼民政長通令各機關來局購用在案查本局印製各種官紙概由本局官紙處收發課及文運街總發行所出售並無委託商店代銷情事倘各商店有售賣本局製造之官紙者即係假冒射利一經查覺定即呈請都督兼民政長嚴懲不貸恐未週知特此登報宣告

本報廣告

現因洋價漲高自五月一號起本報零售每册加收銅元一枚特此聲明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交通部訓令 擬訂鐵路招致專門
學生實習規則由

都督兼民政長令

訓令各商務會 奉農商部令飭各商會
及公司一律貼用印花由

指令甯鄉知事 呈復履勘文阜成等報辦葛家冲
煤礦情形仰轉飭繳費領照由

訓令出品 各機關准通事務局咨送第四期
通告請收轉發由

訓令醴陵等二十一縣知事 飭催造自治經
費四項表冊由

訓令臨澧知事 據該縣商務分會呈請改
刊圖記轉飭暫緩辦理由

指令女子蠶業講習所 據呈預算不敷分配合飭提前畢業
插補新班變通教員新資具復由

訓令新化知事 據易純宣等呈遵批粘呈契
約懇准立案并飭勘保護由

訓令寶慶知事 據寶慶聯合中學校長呈明該校
學生晏華宙等鬧校開除各情由

指令平江知事 據呈貴調查林業一覽
表准予照章給獎由

指令湖南公立貧民藝徒學校 據呈擬將該校改稱湖南省立
貧民乙種工業學校請核示由

指令會同知事 呈會同查明監
交接收清楚由

指令衡郡公立聯合中學校 呈請飭常審知事將相坊遺稅分局撤銷并飭衡陽照提進稅解校接濟由

指令公立第一二三四初等小學校 呈請給發學年常影由

公文

政治會議議長李經羲呈 大總統奉交陝西都督張鳳翽等電請定國慶紀念日一案茲經表決以十月十日永遠定為國慶日南京政府成立之日應行停止并改二月十二日為宣布共和紀念日統俟參政院成立飭交修正至各省獨立紀念應請一律禁止文并 批

呈批

都督兼民政長批

批楊篤武呈懇銷換領給單繳費由

批陳釐熾等呈懇咨送回鄂自效由

批楊震復等請設蓮業公司種種不合批飭不准由

批陳廷瑞等呈請辦桑植縣屬九斗峪等處鑛產飭補租約圖表由

批羅傑呈為籌設長沙私立羅氏元悟初等小學校懇請立案由

通告

湖南行政公署教育司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電

茲制定省官制道官制縣官制公布之此令

省官制業經公布所有各省民政長應各就現在實缺署理護理之職均改爲巡按使此令

各省已設之觀察使應均改爲道尹此令

省官制業經公布所有各省行政公署原設之內務教育實業各司長均應裁撤著各省巡按使即將應設之政務廳趕速組織成立各司長應俟該廳成立之日再行交卸此令

各省裁缺司長應均以在京各部司長及各省道尹記名並准各巡按使察酌留充該署職務此令

各省國稅廳籌備處及各省財政司應卽裁撤所有該廳司原管職務均著歸財政廳接辦該處長等應均俟財政廳成立之日再行交卸此令

自古育才端資興學翼教乃以扶世民邦肇建一切草創禮□未遑益以亂事頻仍司農仰屋坐是之故學務日弛本大總統怒焉憂之前曾將頒明令責成教育部暨各主管長官對於固
有之公私各學校均應切實考察竭力維持誠以民之於教猶菽粟水火之不可離矧在國體甫定民德未純設非敦教勸學遷流所及何堪設想本大總統對於教育事業提倡有年不遺餘力因承凋敝之後不能并力擴張實有不得已之苦斷不許淺識之徒妄肆揣摩致爲根本

之搖動著教育部分行各省民政長督飭所屬各鋪張轉荒本業務期篤志興學者通而不泥實而途自有絕大希望歷代良牧守及鄉賢士夫往往流風具在明證匪遙各縣知事爲親民之官興學公款者自應嚴予懲處一面延納公正紳士商權育斯民躋此大同爲心用再明申誥誠嗣後各該子褒獎紳董等有能捐助興學者亦必優爲旌揚社會不可終日之隱憂尤難曲予優容致隳國本焉此令

蓋現有財力先將小學切實振興萬勿徒事小學使蒙養之用日且擴張則我國教育前途荒遠之域榛莽之區廣興教化比於鄒魯凡其職責遇有地方劣紳藉辦學之名侵漁進行以樹教育普及之基礎本大總統以樂地方官如有實心任事振興文化者斷不靳其或因循玩忽忘國家樹人百年之大計貽其各善體此意以隆教化而正人心有厚望以習尙爲轉移改革以來暴徒竊柄紀綱敗差缺公然利市詞訟亦可財求累有此事其於折獄用人若徇情面辦事必多掣肘之虞官勢必至賄削取償作奸犯科何所不至受恐日臻人心盡去有一於此足以召亡大凡民蠹國之尤若不亟予嚴懲何以儆官邪而共矢須知貪人敗類古有常刑唐宋以還賍

吏之辜尤重卽準諸舊律枉法贓至八十兩不枉法贓至一百二十兩皆絞監候其暫行之新刑律業已飭部派員修改未經改定之前凡關於官吏贓罪應暫參用舊例峻法嚴懲其有情節最重者亦應處以極刑着司法部通飭遵照凡百有司其各懷之此令

陳調元給予二等文虎章趙俊卿給予三等文虎章劉錫彤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王桂林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鄭開文加陸軍少將銜此令

領參謀總長事黎元洪呈請任命姚致遠爲林西鎮守使署參謀長應照准此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姚啓元爲陸軍一等軍醫正並加陸軍軍醫監銜應照准此令

內務總長朱啓鈴呈據四川民政長陳廷傑呈請任命稽祖佑爲省城警察廳廳長余司禮爲

重慶警察廳廳長應照准此令

司法總長章宗祥呈請任命賴毓靈趙汝梅朱鼎棻署陝西高等審判廳推事凌應麟余俊張

永德署陝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應照准此令

內務總長朱啓鈴呈據山西民政長陳鈺轉據省城警察廳廳長靳鞏呈請任命章倬雲爲科

長張鴻烈爲消防督察長姚叔虞和金榜王志恭郭懋功爲署長應照准此令

本月十八日保薦覲見之前山東滋陽縣知事張芝輔着交山東民政長酌量任用此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將褚玉璘楊震聲季保坤均授爲陸軍步兵中校應照准此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早稱營長馬鳳廷敗壞軍紀一案業經按懲罰令科辦請照原判免予另擬等語陸軍礮兵少校馬鳳廷帶眷隨營展限開進實屬有干法紀着卽褫職併褫奪勳章以示懲儆餘如所議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約法會議議決參政院組織法茲公布之此令

學說之誤每爲亂階邦基之固必先守法平等自由之說歐美先進各國爲秉公之信條我憲章繼述之邦亦有明定之準則古者治國刑賞且共諸庶人耕鑿各安其本業何嘗不平等何嘗不自由近世學者益闡新義釋之爲法律上之平等法律上之自由蓋一國之中職分雖有等差而法守初無二致同羣共處人已各有權界惟法制能嚴其防向使範圍盡撤保障無由則弱肉強食或將出於攘奪之途入於生滅之境豈復尙能立國保民近年以來淺學之士但憑耳食往往謂平等自由諸義爲吾國所本無欲舉之以廢棄吾所固有不逞之徒復從而煽之伸爲邪說使其私圖其勢不致於顛覆衣裳覲越規矩舉一切法紀禮教而悉圖滅之以亡吾國而危吾種族不止是豈平等自由之過特假託其名誤會其義者之過也現在約法業經明定人民平等自由諸條一一以法律爲範圍即一一得法律之保障培養民氣保持治安撥亂反正將基於此望我國民各明真諦勿入歧途其有假爲新說騷法亂紀者國典具在恐不能爲之曲宥也本大總統既受付託之重未敢一日忘危冰淵之懼願與我國民共懷之此

令

嚴口熾給予二等嘉禾章俞家駒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陳德俶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宋燦給予六等文虎章此令

任命財政總長周自齊兼鹽務署督辦此令

任命張弧爲鹽務署署長仍兼稽核總所所長此令

財政總長周自齊呈請任命張茂炯伍光建爲鹽務署參事李思浩錢錦函爲鹽務署廳長邵

羲張德熙爲鹽務署秘書朱文鈞章祖傳胡九雲顧鴻範朱志烜何整嘉徐翹劉整嶸爲鹽務

署僉事應照准此令

財政總長周自齊呈請任命文永譽爲秘書應照准此令

據國務卿轉據銓叙局局長張元奇呈請任命方兆鼈爲參事應照准此令

據國務卿轉據銓叙局局長張元奇呈稱僉事陶壘呈請辭職陶壘准免本官此令

據國務卿轉據銓叙局局長張元奇呈請以裁缺秘書沈滅生改補本局僉事等語應照准此

令

內務總長朱啟鈐呈據福建民政長汪聲玲轉據東路觀察使陳培錕呈請任命王允暫爲秘書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議按

中央政府命令本報係照京電號碼登間或電碼有誤關係甚大應俟政府公報寄到隨時查對更正

交通部訓令

令本部路政局

據路政局擬訂鐵路招致專門學生實習規則茲經本總長核准仰即遵照此令

鐵路招致專門學生實習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爲養成路務實用人才起見由各路局招致專門畢業學生分派實習名爲

○○鐵路實習員

第二條 實習員無定額由各路局長按年各視其需要之多寡酌用名數呈由路政局核定

登報招致

第三條 實習員之資格如左

一 在國立大學校或高等工業專門學校及本部直轄各高等學校畢業成績最優者

二 在外國工科大學校或高等工業學校及程度相當之學校畢業成績最優者

但某路須招致某項畢業學生以及其他應用之條件得由各該路於招致廣告內規定之

第四條 具有實習員之資格於某路定期招致時願往某路實習者須將畢業文憑及曾在

某處所實地練習之證書連同履歷呈由該路局長查驗並酌試其程度以定去取

第五條 經該路局長認爲合格時須有確實之保證人二人以上連署保證如違反第九條

第十條之規定時保證人同負責任

第六條 實習科目應於車務工程機械電學四項中認定一項由該路局長核派并指定專

員切實教導實地練習

第七條 實業期間以一年為限限滿後須經教導專員出具切實攷語呈候該路局長攷核

如認為可以派充職務時得分別酌派職務

如未及期滿該路局長認為可以充當職務時得提前派職或以限滿一時尙無職務可派

時得延長其實習期間但至多不得延長一年

第八條 實習員得由該路局長分別程度酌給津貼如左

第一級 一百六十元 第二級 一百四十元 第三級 一百二十元 第四級 一

百元 第五級 八十元 第六級 六十元 第七級 四十元

第九條 實習員於實習期內該路局長及教導專員認為成績不良及因其他事故不能留

用或革退者應將津貼追還

第十條 無論在實習期內或期滿服務以後均不得私就他事此外如有不得已事故亦須

先得該路局長認可方得離局

第十一條 實習員有遵守該路局一切規章服從各該上官命令之義務

第十二條 各路局如有為預算以及其他情形所限者得呈明路政局核飭暫停招致

第十三條 一切施行細則得由各該路局自定之

第十四條 本規則自呈請交通總長核准之日施行

交通
部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湖南}常德商務總會及各商務分會

實業司案呈奉 農商部訓令內開本年四月十九日准財政部函稱查印花稅法第二條所規定大抵與商業有切近之關係則印花稅之發達與否全視商人之能否遵用爲斷近日商業日形發達各省商會暨各種公司曾經在貴部及前農工商部註冊者其數當亦不少應請通飭曾經註冊各商會暨各公司所有該商會及該公司所用之契約簿據均應按照印花稅法分別貼用印花以利推行等因并附貼用印花稅票細則一紙前來合即通令各該民政長轉飭曾經報部核准之總分各商會并由各該總分商會轉知在部註冊之各公司一體遵照分別貼用印花以利推行此令附貼用印花稅票細則一紙等因奉此除分行外爲此令仰該會即便轉知一體遵照辦理此令

貼用印花稅票細則

第一條 印花稅法第二條列舉各種之契約簿據除照印花稅法貼用印花票外應查照本細則辦理

第二條 國家所用之契約簿據除公法上行爲所用者外其私法上行爲之證明仍應一律貼用

前項私法上之行爲如任用人員非依任官之形式者買賣物件非供行政之需用者均

應照私法人一律辦理

第三條 有營業性質之各種官業如航路郵電各局各銀行及印刷局造紙廠等其契約簿據均應一律貼用印花

第四條 凡行爲契約係對於現已存在之物件者例如包運貨物之類無論其契約用何名稱均應照印花稅法第二條第一類第十二種貼用定率稅票其對於現未存在之物件之行爲契約例如承攬工程之類亦無論用何名稱均應照印花稅法第二條第二類第二種貼用累進稅票

第五條 凡契約有繼續之性質無確定之繼續期間者應依契面所載數目加十二倍計算貼用印花如立約已逾一年仍舊使用應照印花稅法第五條關於憑摺之規定辦理

第六條 本細則如有應行增改之處由財政部隨時辦理

第七條 本細則自公布日施行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甯鄉縣知事

實業司案呈案據該知事早復履勘文阜成等請辦葛家冲煤鑛情形並督早圖表甘結到署據此查文阜成等請辦該處礦產既經該知事委勘並無妨礙糾葛取具山主及左右鄰切結在案自應准予探探惟查該鑛地長一百六十丈寬一百二十丈照章應折合二十一鑛界來表填作三十鑛界殊屬錯誤除由本署更正外合行令仰該知事轉飭該商等將契約早驗編號蓋印遵備勘照費銀二十五兩來署領取繳稅憑單持赴國稅廳籌備處如數繳訖掣收呈驗以憑填給勘鑛執照此令

湖南民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官廳出品各機關
湖南籌備巴拿馬賽會出品協會

實業司案呈案准籌備巴拿馬賽會事務局咨開為咨送事本局擬訂刊行各期通告疊經分送查照轉發在案茲查第四期通告業已繼續出版相應照案檢寄 百 本送請貴民政長查收轉發官廳出品各機關一體知照藉資參閱此咨等因准此除分行外為此檢發第四期

通告一 本令仰該

校場 局即便查照

此令

廠 會即便查收並轉送各實業團體一體查照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
醴陵 湘潭 茶陵 資興 大庸
寧鄉 安化 新化 藍山 黔陽
武岡 衡山 常甯 華容 桑植 麻陽
南縣 桃源 石門 安鄉 龍山
各縣知事

內務司案呈查前奉 內務部電令造報自治經費四項清冊迭經通飭遵辦在案現在此項清冊各縣均已彙到惟該縣尙未造報以致未能彙轉有羈通案似此辦事遲緩實難辭咎合行令催爲此令仰該知事迅遵前令趕將自治經費四項表冊漏夜造齊呈署立等轉報懸案以待勿再延誤切切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臨澧縣知事

實業司案呈據該縣商務分會呈以該縣原名安福現改名臨澧所有該會圖記應行改刊請示祇遵等情查各商會圖記式樣例應呈請 農商部頒發該會成立尙未經 部核准應俟新商法頒布後再行照章組織一並呈候核轉爲此令仰該知事即便轉飭遵照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女子蠶業講習所

實業司案呈據該所長呈三年度預算核減數目不敷分配等情查湘省公帑奇絀三年度預算分別裁減良非得已男女兩蠶業講習所均照原支數目核減百分之五十餘係準照預算總額無分軒輊該所學生兩班僅四十餘名應於本年暑假期間趕將舊班功課授完呈候收驗畢業另行招生插補新班如此辦理則教員薪費照原預算當可酌減一半應即按照此次核定預算範圍酌量支配合行令仰該所長遵照辦理仍將減併辦法呈復核奪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新化縣知事

實業司案呈案據易純宣呈稱爲懇准立案并飭勘保護事緣民等組織興利公司開採新化尊路團三尖峯大乘山錫礦曾於三月粘呈合約繪具圖說稟懇鈞署立案蒙批飭呈契約備核民等遵卽趕回新化赴易家宗祠約集股東宣布鈞批當仍公推民等將興輝公裔出筆租與做興利公司開採契約送省以昭信守理合粘呈民政長核準備案迅飭新化縣知事暨中路礦務監督勘明出示保護至民等在該山興工業出錫砂約三百担急須運省試驗成色併祈發給護照以便轉運實爲公緞此呈等情據此除批既據抄粘管業契紙呈驗仰候令飭新化縣知事勘復核奪此批抄契附牌示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卽便遵照親詣查勘該礦於民田廬墓有無妨礙及他項糾葛分別填表繪圖貼說據實呈復以憑核奪毋違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寶慶縣知事

教育司案呈案據寶慶聯合中學校校長艾宅仁呈稱竊聯合中學校係邵陽武岡新化新寧

城步五縣集合而成學生按縣甄收學款或就固有公產或按名攤派或徵收學捐情形複雜自開辦以來縣界意見時起風潮致主持校務者動多棘手去年四月丁班生侮辱教員時校長選充省議員由監學電呈前教育司請示辦法奉電嚴懲始行解決嗣後宅仁奉前教育司委充該校校長辦理經年尙見平靜突前月戊班生新化晏華宙與同班生寶慶陳常以語言衝突相持不下宅仁素稔該生等意見甚深未免遇事生風特剴切牌示牌辭粘呈雙方戒飭冀以激動天良令其自悟及華宙等不惟不悛反聚同邑戊己庚辛四班生六十餘人罷課要挾閩閩異常經校內各教職員再三開導卒難理論不得已奉商寶慶縣知事電呈鈞署懇示辦法比知事李牌示該生等照常上課靜候處分華宙等登時毀碎其無法紀已極旋奉鈞電開晏華宙糾同邑生六十餘人滋鬧異常應卽一律開缺并追繳華宙在學費用如敢再肆猖獗飭警拘辦以示懲警等因奉此遵照辦理該生比均出校其餘各屬學生仍照常上課均守秩序無異惟宅仁舊有沈疴近因晏華宙等滋鬧異常大深焦灼激舊病又作勢非久需時日靜心調養不能就痊校務綦重更難延擱業將情形報告校董會校內一切手續移交業經辦妥所有遵辦事宜及辭職理由理合呈由鈞署懇准辭卸另委幹員接辦以維學校等情據此正核辦間又接該校校董李代治等咸電呈稱寶慶聯合中學校校長文學仁辭職未經公認協懇慰留至奉微電辦法容續呈等情前來查該校學生輒因縣界意見滋生事端校風如此自應從嚴整頓惟該校長平日主持校務是否勝任李代治等來電

所稱艾學仁是否卽艾宅仁之誤請予慰留是否校董全體同意殊難懸揣且校長辭職校董慰留均不呈由該知事轉呈殊屬不合合行令仰該知事卽便確切查明迅速具覆核奪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平江縣知事

實業司案呈案據該知事呈資該縣務本女校第一蠶桑社及豐正庭余克明等所植森林表式四份到署核與暫行林業章程第十一條相符既據該知事查驗屬實應准照章給獎以資鼓勵合行令發獎証四紙仰該知事卽便轉飭各業主具領并由該知事查照前頒章程內第四章禁令各條刊刷布告張貼各鄉村鎮以資保護而興林業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湖南公立貧民藝徒學校校長李卓

教育司案呈據該校長呈擬將該校改稱湖南省立貧民乙種工業學校請核示各情查該校係以招收貧民子弟授以生活上之技能職業爲主旨辦法既屬特殊當然不在學校正系之列無庸勉強牽合應查照本署釐定各學校性質及名稱規程第四條定名爲湖南省立貧民藝徒學校可也合行令仰該校長即便知照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會同縣知事

財政司案呈據該知事局長科長等呈明會同監交何前知事任內正雜各款接收清楚等情據此查該知事與何前知事交代一案既據該局長科長等會同監交接收清楚所有挪移掃解各節亦經雙方解決應即出具正雜無虧總結交由何前任呈查核以完代案至地方款項亦即尅日督同士紳澈算明白呈報備案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衡郡聯合公立中學校校長李鍾麒

教育司案呈據校長呈請飭常甯縣知事撤銷柏坊市蓮稅分局并飭衡陽照提蓮稅解校接濟等情查衡陽常甯兩縣蓮稅迭經令行該知事如數提解在案迄今尚未照解殊屬玩忽仰候令行該兩縣知事迅將新舊蓮稅掃解以裕校款所請飭縣撤銷蓮稅分局之處應無庸議此令

湖南民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湖南公立第一二初等小學校校長

李德關 涂開助 許伯謙 黃可懷

教育司案呈據該校長等呈請發給學年常款以綜成績而清手續等情查該四校前經本兼民政長令飭長沙縣知事於三年度接收該縣知事自應如期遵辦所有該四校七月分經費當然由縣發給俾使繼續辦理斷不致使學生等中途輟課亦不至減短教員一月薪金况小學教師最宜久任如其教授優良雖由縣接收斷無輕事變更舍此他聘之理而該教員等尤

不得以各校行將歸縣辦理遽存五日京兆之心以致貽誤教育仰即分別轉知是爲至要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公文

政治會議議長李經羲呈 大總統奉交陝西都督張鳳翽等電請定國慶紀念日一案
茲經表決以十月十日永遠定爲國慶日南京政府成立之日應行停止并改二月十
二日爲宣布共和紀念日統俟參政院成立飭交修正至各省獨立紀念應請一律禁
止文並 批

爲呈復事本年二月三日奉國務院抄發 大總統飭交陝西都督張鳳翽等請以民國二年
十月十日定爲萬年國慶鉅典所有南京政府成立及南北統一之各紀念日悉予停止并請
通令禁止各省舉行獨立紀念懇交政治會議核飭感電一件抄發交議到會本會議遵於二
月十日開會提議經各議員討論大體交付審查當依據政治會議規則第十條指定孫毓筠
趙惟熙劉邦驥梁建章貝允昕江紹杰余紹宋任福黎邢殿元齊忠甲梅光遠等爲審查員該
審查員等迭經開會審查全體表決具意見書提出報告本會議於本月二日開正式會議經
各議員詳細討論僉以爲該都督原電所以發揚國徽昭一民聽者用意至爲深切所請以十
月十日永遠定爲國慶查是日爲武昌起義之期亦即正式大總統就職之日民國之建設於
此造端而共和之基礎亦如此鞏固以是日爲國慶尤宜垂爲鉅典昭示來茲至南京政府成
立之日係在臨時現在正式政府既經成立原電請將此紀念日停止舉行持論亦不爲無見
惟查二月十二日之紀念本爲清帝遜位宣布共和之期不過曆書所記標南北統一各誠如

原電所稱或不足消融畛域擬請將此日改爲宣布共和紀念日庶幾名實允符抑本會議尤有請者查國慶紀念日案係經前參議院議決於民國元年九月二十八日由臨時 大總統公布施行細譯原案性質固以法律之形式行之果有修正之理由須經立法之手續據現行民國約法第六十七條立法院未成立以前以參政院代行其職權應請 大總統將該都督原電暨本會議所陳之意見統俟參政院組織成立之時一併飭交修正庶足以昭慎重而示大公此外各省紀念素未著諸功令自應一律停廢况於全國統一之後尤不必留此獨立之名應請通令禁止以一觀聽而節糜費本會議討論至再表決一致理合按照政治會議規則呈復 大總統裁奪施行謹呈

批准如所議俟參政院成立後併交修正此批

大總統
印

中華民國三年五月九日

呈批

都督兼民政長批

批楊篤武呈懇銷換領給單繳費由

呈悉仰將所運鑛砂噸數來署報明以憑發給繳費繳稅憑單持赴國稅廳籌備處分別完納掣收呈驗准予彙案呈部核發開鑛執照并填給運銷護照祇領此批繳到勘照存銷

批陳麓斌等呈懇咨送回鄂自効由

據呈該生等前奉官鑛經理處派赴水口山實習久經事竣銷差現在鄂湘贛三省鑛務監督署組織伊始擬請咨送差遣等情仰自行赴漢投効本署未便咨送此批

楊震復等請設蓮業公司種種不合批飭不准由

該民等擬開蓮業公司應自購湖地酌立牌號存儲現款遵照公司條例擬具辦法呈候查驗何得遽請發給委狀詳圖佔用他人湖地按石抽費藉端招搖斷不准行此批詳斥批陳廷瑞等呈請辦桑植縣屬九斗峪等處鑛產飭補租約圖表由

據呈請開桑植縣屬之九斗峪金鳳山老鴉山等處金礦漆樹灣鷹嘴山周家峪等處銅礦等情仰即遵照新頒鑛業條例檢同租約繪圖貼說來署另呈再行核奪此批

批羅傑呈爲籌設長沙私立羅氏元悟初等小學校懇請立案由

呈悉該民仰承先志設立小學殊屬可嘉惟事關地方教育應遵部令將該校經費情形詳細辦法繕具章程呈由長沙縣知事核准轉呈本署察核備案所請立案出示及飭縣保護之處應毋庸議此批

通告

湖南行政公署教育司廣告

啓者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於本年暑假內添招預科一班業經 教育部核准頃奉 教育部令知民政長轉飭本司查照該校招生辦法攷取三人寧缺無濫准八月二十日前呈送到京覆試等因茲定於七月一二三三日報名七月初十一兩日分門考試合行廣告投考各生屆時查照後開招生辦法攜帶中學畢業文憑四寸半身軟膠相片並備卷費二百文赴省教育會報名勿自延誤

計抄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收各省學生辦法

一 本校招收預科學生一班爲將來升入英語部或理化部之預備報攷時應令各注志願
二 招收學生須具有中學畢業之資格其攷試科目及程度如左

(甲)國文 須文理清順能作論說四百字以上者

(乙)英文 須有四五年以上程度熟習文法能作短論者

(丙)歷史 須熟習本國歷史并略知外國歷史大概者

(丁)地理 須熟習本國地理並畧知外國地理大概者

(戊)理化 須曾習中等物理及化學者

(B) 數學 須曾習算數全部代數二次方程以上平面幾何及初等三角者

(C) 博物 須曾習初等動植物地質礦物及生理學者

附誌以上應攷各科除國文一科均應注重外志願入英語部者應注重英文志願入理化部者應注重數學理化

三此項試驗由各省教育司就近委託本省專門學問之士按照以上所定程度分別擬題并評定分數此項分數以平均五十分以上為及格惟注重科目不滿六十分者不得錄取

四各省考送之學生由民政長給予咨文限於本年八月二十日以前來京應試

五各省考送之學生須由教育司造具履歷冊冊中並應註明願入英語部或理化部一份四寸半身相片各一紙及各生試卷一并咨送來京彙交本校備查

六本校試驗於九月開學前兩星期內舉行

七各省來京應試之學生須將中學畢業文憑於試驗前呈本校查驗

八凡試驗不及格或相片不符及字跡與原卷不同者一概不錄

九凡取錄之學生應按照本校章程填寫志願保證各書並交納保證金十元方准入校上課否則照章將入學資格取消

十凡各省學生來京應試無論錄取與否一切費用均須自備

附誌凡應試各生欲知教授科目及一切詳細情形可參觀本校簡章

官書報局廣告

啟者本局開辦已近數月印刷廠早經成立所有機器鉛字等項極為完備所用紙張均係上選材料價目格外從廉印出各品亦甚精工嗣後如各機關有應行排印之件請逕向本局經理處接洽為幸

其二

啟者本局設立編輯處延聘碩儒鉅子編譯經史政治法律經濟各種書籍暨專門學校中小初等各學校教科參攷各書並奉 令將前辦之圖書編譯局歸併合辦所有各書正在從事編輯其已出版者特為標出各界諸君購閱請逕向文運街本局總發行所面訂可也計開書目如左

國語教授法	算術教授法	手工教授法	圖畫教授法
-------	-------	-------	-------

以上四種日本田中廣吉著南州熊崇煦譯

合購洋一元一角四分正

初等小學讀本	第一卷	洋五角
初等小學讀本教案	第一卷	洋二角
初等小學讀本	第二卷	洋六角
初等小學讀本教案	第二卷	洋三角

初等小學修身書

第一卷

洋三分

初等小學修身教案

第一卷

洋一角

初等小學修身書

第二卷

洋四分

初等小學修身教案

第二卷

洋一角

初等小學修身書第一卷掛圖十二張

第一卷

洋二元

初等小學算術教案

第一卷

洋二元

小學各科實際教授法

特裝合訂一册

洋二元

手工教科書

特裝每册

洋五角

少儀教科書

特裝

洋一元五角

兒童教授法

特裝

洋六角七分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

特裝

洋四角

兒童個性之研究

印刷中

洋四角

新教育學

印刷中

洋四角

英國博克維爾氏著
江蘇謝慧叔譯
日本相島龜三郎著
湘潭胡邁譯
美國耳哈博士著
南昌羅黑子譯
英國麥加利博士著
南昌羅黑子譯
日本大川義行著
長沙楊樹遠譯
日本大瀨甚太郎著
長沙黃獨譯